

臺北市中山區 106 年 1 月份區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 月 19 日上午 09 時 30 分

貳、地點：本所 6 樓第二會議室

參、主席：吳副區長瑞珍

記錄：黃卉萍

肆、臺北市府民政局區政督導員：陳股長怡琳

伍、主席致詞

區務會議為區級單位意見交流平台，若各單位有需區級單位共同協助或問題之解決，請於會議提出討論。

陸、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臺北市府警察局中山分局

二、臺北市府環境保護局中山區清潔隊

(一)106 年 1 月 1 日起上路回收 4 種廢棄 LED 燈泡、燈管及鈕扣型電池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北市環保局將新增回收直管型、環管型、緊密型及安定器內藏式等四種廢棄 LED(發光二極體)燈泡與燈管；同時鈕扣型電池亦從 106 年 1 月 1 日起納入管制，相關製造、輸入業者需向環保局申請後方可輸入，且管制汞含量限值不得超過 5 ppm、鎘含量限值不得超過 20 ppm。環保局指出，納管後屆時我國乾電池重金屬含量限值將與歐盟同步。

環保局提醒民眾，丟棄 LED 廢燈泡與廢燈管可併同所有一般廢燈泡、廢燈管交由清潔隊回收即可，更換燈管(泡)時，可將取下之舊品放入新品之紙製保護套中避免破損，以避免遭玻璃刺傷，或殘留的螢光粉、汞蒸氣等有害物質逸散致汙染環境。另購買乾電池或附有乾電池商品時，應選購標有「廢電池請回收」及「確認文件字號」字樣之商品，若要丟棄乾電池，可交付設有「廢電池回收桶」之回收點或交由清潔隊回收，亦可收集一定數量後到環保局內湖再生家具拍賣場兌換二手書籍，避免因乾電池處理不慎造成環境重金屬汙染，促使資源循環再利用。

環保局表示，不論是照明光源或乾電池，其內皆含有重金屬-汞，若未妥善處理將對環境及生物產生危害，若逸散於土壤、地下水等環境中，則會經由生物放大及生物累積作用產生不可逆的傷害，可謂不可不慎。

(二) 北市環保局除夕、初四及初五夜間垃圾收運不打烊

北市環保局於 (3) 日公布 106 年除夕及春節期間垃圾收運情形：於除夕加班收運垃圾，初一至初三停收垃圾，初四起恢復收運勤務，另初五(星期三)依慣例雖停收垃圾，基於服務市民立場及考量從中南部返回北市民眾之需求，該局於初五加收垃圾，初六起恢復正常並收運大型廢棄物。另於春節期間開放本市 41 處限時收受點供民眾使用。

環保局表示，考量北市市民除夕圍爐及初一返鄉前有排出垃圾需求，該局清潔隊於除夕中午及夜間時段加班收運垃圾，依原收運垃圾之路線、地點加強收運，屆時將播放音樂通知市民排出一般垃圾、廚餘及資源回收物，民眾可多加利用。

環保局提醒市民朋友，大年初一至初三(1 月 28 日至 30 日)停收垃圾，但仍開放本市 41 處限時收受點供市民排出垃圾，如民眾需返鄉過年或出外旅遊，無法配合於夜間線上丟垃圾，可利用限時收受點排出垃圾(開放時間及地點請利用 QR CODE 掃描或逕至環保局網站 <http://www.dep.gov.tapei>「便民服務」查詢)。大年初四開始，恢復收運一般垃圾、廚餘及資源回收物，另初五(星期三)為該局夜班收運垃圾職工休息日，原停收垃圾，惟考量初五返回北市之民眾需求，為加強為民服務故該局於初五加收垃圾，請市民多加利用。

三、財政部臺北國稅局中北及中南稽徵所

- (一) 105 年度扣(免)繳、股利、信託財產各類所得憑單，申報期間 106 年 1 月 1 日至 2 月 6 日，請多利用網路申報省時安全又方便，所得憑單填發無紙化，節能減碳效益大
- (二)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個人或在中華民國境內無固定營業場所之營利事業(統稱非居者)之應扣繳所得，已由扣繳義務人依所得稅法第 92 條第 2 項規定於代扣稅款之日起 10 內繳清扣繳稅款者，扣繳義務人得於前開期間內至財政部電子申報繳稅服務網站 (<http://tax.nat.gov.tw>) 下載各類所得憑單(含信託)資料申報系統軟體，辦理非居住者各類所得扣繳憑單網路申報作業。
- (三) 公用事業 105 年 1 月 1 日起全面啟動電子發票，水、電、瓦斯及電信帳單可對獎! 共同推動雲端新享受，創造生活無紙化。
- (四) 房地合一稅制改革：為健全不動產稅制，促使房屋、土地交易正常化，個人及營利事業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交易房屋、房屋及其坐落基地或依法得核發建照執照之土地，其交易所得應依所得稅法第十四條之四至第十四條之八及第二十四條之五規定課徵所得稅。

- (五)消費者於貨物稅條例第 12 條之 5 條文生效後報廢或出口中古車，購買之新車始有減徵貨物稅之適用。有關中古車汽（機）車報廢或出口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之申請相關規定，消費者可至財政部網站（<http://www.mof.gov.tw/>）或賦稅署網站（<http://www.dot.gov.tw/dot/index.jsp>）查詢，若有疑問亦可洽各地區國稅局免付費電話 0800-000-321。
- (六)長照 2.0 稅收制—指定稅收，穩定長照財源：行政院於 105 年 10 月 6 日通過《長期照顧服務法》修正草案，增訂遺贈稅、菸品稅所調增的稅收作為長照財源。
- (七)不動產買賣預約健診服務，設不動產稅務秘書：以瞭解並協助民眾解決不動產買賣相關稅務疑難問題，藉由專人面對面稅務健診方式，提供客製化輔導服務，以致力創新便民，建構和諧徵納關係，落實愛心辦稅宗旨。
- (八)財政健全方案-所得稅制改革措施於 103 年 6 月 4 日修正公布所得稅法部分條文，調整股東獲配股利淨額之可扣抵稅額為原可扣抵稅額之半數、修正綜合所得稅課稅級距並輔以配套措施，以協助改善所得分配、增加國庫稅收及健全財政：
- (1)修正兩稅合一「完全設算扣抵制度」為「部分算扣抵制度」：
本國個人股東、外國股東獲配股利或盈餘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減半。
非小規模營利事業之獨資、合夥應辦理營利事業所稅結算、決算及清算申報並繳納應稅額半數。
 - (2)調整綜合所得稅稅率結構，增加所得淨額超過 1,000 萬元部分，適用 45% 稅率。
 - (3)訂定配套措施：
 - 提高個人綜合所得稅標準扣除額、薪資所得特別扣除額、身心障礙特別扣除額。
 - 中小企業增僱員工薪資費用加成減除。
 - 放寬中小企業研發投資抵減條件。
- (九)特種貨物及勞務稅-建立幸福美滿社會，抑制投機、照顧弱勢、公義永續、回饋社會，另特種貨物及勞務稅（俗稱奢侈稅），不動產部分

自 105 年 1 月 1 日起停徵。

- (十)財政部政策宣導-「兩岸租稅協議」好處多，一減二增三獲利，資訊交換好放心
- (十一)「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獎項」自 104 年 1-2 月期起，增開 10 組 100 萬元獎項，另 2,000 元獎項於 105 年 1-2 月期起，也由 5,000 組調增至 8,000 組，請多利用載具索取無實體電子發票。
- (十二)性別主流化(CEDAW)-租稅平等：①促進租稅平等，不因性別而有差別待遇 ②因家庭暴力而取得保護令者，得與配偶分開申報 ③配偶相互贈與之財產不計入贈與總額計算 ④男女皆平等，同享繼承權。
- (十三)103 年 9 月起「全面免附地籍謄本」之便民服務措施。對於貪腐零容忍，民眾如遇不法情事請踴躍向政風單位檢舉，檢舉專線 23752607。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公務員應堅持廉潔，拒絕貪腐，廉政檢舉專線 0800-286-586。
- (十四)提醒您：國稅局不會以電話、簡訊、電子郵件來通知退稅，也不會要求您去操作 ATM 來轉帳退稅，若有相關疑問請撥打內政部反詐騙檢舉專線 165。

四、臺北市稅捐稽徵處中北及中南分處

- (一)財政部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修正發布「統一發票給獎辦法」部分條文，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1. 提高無實體電子發票專屬百萬獎項及千元獎項之組數上限，將該等獎項組數上限由 20 組及 8 千組分別提高至 30 組及 1 萬 6 千組，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2. 為使領獎方式多元化，增訂無實體電子發票中獎人得以指定信用卡、轉帳卡及電子支付帳戶匯入中獎獎金及該中獎權益歸屬之認定方式。
 3. 增訂公用事業掣發載有載具識別資訊之兌獎聯得作為兌獎憑證，用戶中獎後，無需取得電子發票證明聯，由受託代發獎金單位掃描讀取兌獎憑證上之載具識別資訊條碼，即可領獎，以資簡化兌獎作業。
 4. 公用事業掣發載有載具識別資訊之兌獎聯得作為兌獎憑證之相關規定生效日期。

- (二)「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將自 106 年 2 月 1 日起新增健保卡登入方式，提供納稅義務人利用該系統申辦(報)地方稅，節省民眾申辦(報)成本，納稅義務人可自行先至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網站(<http://www.nhi.gov.tw/>)申辦「健保卡網路服務註冊」再至「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系統」(<https://net.tax.nat.gov.tw/PLRX/Lrx200d01>)登入申辦(報)相關地方稅。
- (三)申辦臺北市稅捐稽徵處稅務案件已全面免附戶籍謄本及地籍謄本。
- (四)地方稅稅務申辦請多利用財政部稅務入口網、臺北市民 e 點通、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入口網，提供線上查詢及申請服務，省時又方便。

五、臺北市中山區戶政事務所

- (一)自 104 年 2 月起臺北市政府擴大辦理新移民歸化測試，改成隨到隨辦，可自由選擇口試或筆試，參加者可獲得贈品耐熱玻璃保鮮盒提袋組 1 份，敬請宣導至中山戶所報名。
- (二)中山戶所推出「家庭成員拼拼樂—認識稱謂活動」，戶所特別設計一款兼具實用性與教學意義的兒童版「家族稱謂圖資料夾」，歡迎一起至兒童遊戲區參加體驗，敬請宣導。
- (三)凡透過內政部戶政司全球資訊網申請在中山戶所「『網路預約』結婚登記」的新人，中山戶所為了祝福新人，特別準備了 1 份精美小禮，共同見證新人的幸福，敬請宣導。
- (四)106 年 1 月 3 日起至 106 年 3 月 31 日止，將舉辦「皆大歡喜抽抽樂辦憑證就來中山」活動，活動期間只要新申辦自然人憑證並開卡成功者，即可參加抽獎活動，獎項包括晶片讀卡機、玻璃保鮮盒、造型膠帶、實用夾鏈袋等，數量有限，送完為止。

六、臺北市中山區健康服務中心

- (一)流感聰明就醫要分流-「大病到醫院、小病到診所」
流感聰明就醫要分流，發燒、喉嚨痛、咳嗽、肌肉酸痛的普通症狀到診所；呼吸困難、呼吸急促、缺氧、血痰或痰液變濃、胸痛、意識改變、低血壓或高燒持續、65 歲以上長者或有慢性病者請儘速至大醫院。
- (二)106 年「台北卡-健康服務」集點活動開跑囉！
- 活動簡介：申辦台北卡-健康服務且設籍臺北市者，可參加健康服務集點活動，點數兌換悠遊卡加值金。
 - 集點項目：

項目	子宮頸抹片檢查	大腸癌篩檢	乳房攝影檢查	口腔癌篩檢
----	---------	-------	--------	-------

對象	滿 30 歲-69 歲 女性市民	滿 50-69 歲 市民	滿 45-69 歲 市民	滿 30 歲以上市民 或 18 至 29 歲原住民市 民 有抽煙或嚼檳榔者
條件	3 年以上未檢者	每 2 年 1 次	每 2 年 1 次	每 2 年 1 次
點數	100 點	100 點	100 點	100 點

3.集點時間：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點數用罄為止

4.兌點時間：依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公告日至 10 月 31 日。

七、臺北市政府消防局

106 年 2 月 11 日 14:00~18:00 假新生公園辦理宣導活動，請各單位蒞臨參與。

八、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

九、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路燈工程隊

十、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園藝工程隊

十一、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民政課

- (一) 本區朱園區民活動中心已於 106 年 1 月 9 日正式對外開放。
- (二) 本區將於 106 年 1 月 18 日將於榮星花園辦理「106 年終大掃除、國家清潔週暨 2017 年臺北世大運親善團誓師大會」。
- (三) 配合本所國家清潔週，訂於 106 年 1 月 18 日上午 10 時至 12 時 30 分假榮星花園廣場辦理，是日各里動員人數計 225 人

十二、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社會課

- (一) 106 年育兒津貼總清查實施期程。
 1. 人籍清查：106 年 1 月 3 日至 3 月 3 日
 2. 稅率清查：106 年 2 月 10 日至 106 年 3 月 24 日
 3. 寄送行政處分：106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8 日
 4. 行政救濟：受理申復、訴願
- (二) 臺北市社會扶助申請表新增提供個資給公益團體意願調查：
 1. 有關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新申請案，請協助提醒民眾臨櫃申辦時勾選。
 2. 惠請轉知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於 106 年領卡時，得填具臺北市社會扶助申請表意願調查欄位意願書。
- (三) 國民年金保險費率調整案：
 1.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由 8%調整為 8.5%。一般被保險人每月應負

擔保費從 878 元增加為 932 元，每月增加 54 元。由於國保保費繳款單是 2 個月寄發 1 次，106 年 1 月及 2 月調高後的保費繳款單，勞保局將於 3 月底寄發。

2. 繳納國民年金保費有困難之民眾，可至戶籍所在地區公所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

(四) 為落實(減少家庭不幸)政策，發揮政府馬上關懷，提供及時經濟紓困服務對象：

1. 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家庭生活陷於困境。
2. 其他因遭逢變故，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

服務內容：

1. 家人死亡致生活陷於困境。
2. 因家人失蹤致生活陷於困境。
3. 罹患重傷病致生活陷於困境。
4. 因失業致生活陷於困境。
5. 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
6. 其他變故且無法獲得任何救助或保險給付致生活陷困。

急難事由以最近三個月內發生者，並同一事由以申請一次為限；但經救助後生活仍陷於困境，經訪視評估，認定確有再予救助之需要者，最多得再予一次之救助。

十三、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一) 區民活動中心相關工程

1. 「105 年度康樂區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及「康樂區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木棧道)」案，於 12 月 30 日竣工。
2. 「105 年度臺北市中山區區民活動中心粉刷工程」案，共計完成大直、崇實、松江、長春、林森區民活動中心等 5 案，於 12 月 15 日付款結案。
3. 「興亞區民活動中心耐震補強」案，『耐震能力補強委託設計』案於 12 月 19 日辦理審查會，業已審查通過。

(二) 移撥 1 公頃以下公園維護及 8 米以下道路維護業務等相關事宜

派工站人員將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回歸工務局各工程處。

(三) 參與式預算

已邀請台北大學周嘉瑜老師擔任由本所主辦 106 年 2 月 8 日「中山區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推廣教育進階課程」。

(四) 工商

「105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於 12 月 20 日完成普查區劃分作業。

十四、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兵役課

- (一) 自明(106)年1月1日起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民國87年次(含)以前出生】申請短期出境，將改至內政部役政署網站線上申請(網址：<https://www.ris.gov.tw/departure/>)，以核准通知單持憑出境取代目前於護照加蓋核准章戳方式，核准通知單使用效期，為役男申請核准當日起1個月內，可多次使用出境
- (二) 為落實照顧役男服役期間需要生活扶助之家屬，使役男能安心服役，並能透過網路先行了解及試算是否符合申請條件，兵役局特別建置「服兵役役男家屬生活扶助試算暨申請結果查詢系統」，敬請多加使用。
(網址：<https://service.docms.gov.taipei/Miliapply/>)。

十五、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文課

- (一) 2017 臺北燈節活動
 1. 「2017 臺北燈節-中山燈區在文昌宮」點燈儀式訂於 106 年 1 月 25 日(三)晚上 7 時假台北市文昌宮舉辦，邀請各界共同點燈照亮中山區。
 2. 「2017 臺北燈節-中山燈區在文昌宮」展出時間為 106 年 1 月 25 日至 2 月 12 日，共計 19 天整。
 3. 「2017 文昌繪燈慶元宵」活動訂於 106 年 2 月 11 日(六)下午 4 時-6 時假民享公園舉辦，將準備燈籠供民眾彩繪，並邀請表演團體帶來精彩的演出，另準備湯圓供民眾一同享用，歡度元宵佳節！
- (二) 人口政策宣導
106 年度人口政策措施宣導核心議題為「適齡婚育規劃好，養女育兒沒煩惱」、「便利安全好環境，老幼都安心」及「新住民新活力，多元發展新潛力」，敬請各里辦公處賡續協助利用各種基層集會多加宣導(例如：里鄰長會議、里鄰自強活動、睦鄰互助聯誼活動…等)。

十六、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秘書室

十七、臺北市中山區公所人事室

十八、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會計室

十九、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政風室

柒、臨時動議

捌、上級督導員宣導事項

- 一、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本年度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

- 二、為使全民認識 2017 臺北世大運 22 項競賽項目，進而提升對賽會熱情，請各區公所對認領競賽項目積極推廣，並請全力行銷。
- 三、臺北市傑出市民協會將於 106 年 1 月 17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假市政大樓 1 樓中庭舉辦「臺北市傑出市民送好禮-新春揮毫活動」，活動邀請書法、藝術大師現場揮毫、書畫、剪紙，歡迎市民免費索取。
- 四、請協助宣導市民於春節期間祭拜時，共同響應「香枝紙錢減量燒及集中燒」活動，以維護空氣品質及居家安全。如有焚燒紙錢需要，可至本局網站「便民服務」的檔案下載區下載「臺北市運送集中焚燒金銀紙錢通行證」(<http://ca.gov.taipei/>)，將紙錢送至本市焚化廠，春節期間各焚化廠將持續輪值為市民服務。
- 五、本府 106 年度新移民課程陸續開班，歡迎新移民朋友踴躍參加，詳情請參閱「臺北市新移民專區網站」(網址：<http://nit.taipei/>)。

玖、主席結論
壹拾、散會